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3年度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查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教育，做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部门、县委批准设立的党委（党组）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3. 负责巡察工作。在县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

4. 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

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 依照法律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 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 负责综合分析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修改全县纪检监察规章制度，参与起草制定有关规章、规定和其他规范性文件；

8. 根据市纪委监委工作部署，配合做好与其他国家、地区、国际组织开展的反腐败国际交流、合作；加强对全县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9.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县级纪检监察机关、县管国有企业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教育培训工作等；

10. 完成市纪委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柞水县纪委监委设十一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至第五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下属单位一个：柞水县廉政教育中心；十个派驻纪检监察组：派驻县委办纪检监察组、派驻政府办纪检监察组、派驻组织部纪检监察组、派驻发改局纪检监察组、派驻财政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卫健局纪检监察组、派驻科教局纪检监察组、派驻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派驻住建局纪检监察组、派驻检察院纪检监察组。

二、2023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统筹推进“十四五”规划和“三高三区”新柞水建设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做好纪检监察工作责任重大。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十四届省纪委二次全会、五届市纪

委二次全会和县委十九届四次全会部署要求，深刻领悟和把握“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认真落实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任务要求，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持续深化清廉柞水建设，奋力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建设“三高三区”新柞水、谱写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

一要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强化政治监督。持之以恒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政治监督为主责主业，聚焦“四个重点”和“四个加强”，紧紧扭住“三重一大”，强化同级监督，按照项目化监督的要求推动政治监督更加具体化、清晰化。严肃查处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典型问题，以实际行动把“两个维护”贯穿于纪检监察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发挥好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

二要聚焦监督首责，做实做细日常监督。牢牢把握监督第一职责，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整治“四风”，对顶风违纪的一寸不让、露头就打，锲而不舍、持续发力、久久为功。紧盯中央各项重大决策部署，省市委和县委工作安排，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党风政风民风持续好转。

三要坚持全面从严，一体推进“三不”机制。把“严”的

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统筹抓好监督和办案两大核心业务，严查各类违纪违法问题，持续保持“惩”的力度、巩固“严”的氛围，持续释放“不敢腐”的强烈信号；突出领导班子和“关键少数”，完善管权治吏的体制，加强全周期监督管理，建立腐败预警惩治联动机制，不断提高“不能腐”的制度约束；深入开展“清廉柞水”建设，充分发挥县廉政警示教育基地作用，深化同级同类警示教育，用典型案例当头棒喝，以身边事教育警醒身边人，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筑牢政治信仰，弘扬浩然正气，增强“不想腐”的思想自觉。

四要涵养为民情怀，切实维护群众利益。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实施信访举报办理“双减双加”大提升机制，及时处置回复人民群众关切，不断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积极推动巡察向村级党组织延伸，着力发现和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督促问题地域和部门完善制度机制，推动综合治理、源头治理、长效治理，打通全面从严治党“最后一公里”。

五要紧盯规范运行，着力锻造纪律“铁军”。把加强工作规范化建设作为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严格对照省纪委《工作导引》和市纪委《整改措施》，压茬推进全县纪检监察工作规范运行问题整改，健全完善制度机制，全面规范纪检监察工作，不断深化纪检监察干部综合政治素养和专业技能素养，稳步提升监督执纪质效，持续推进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铸造让党放心、人民信赖的

纪检监察铁军。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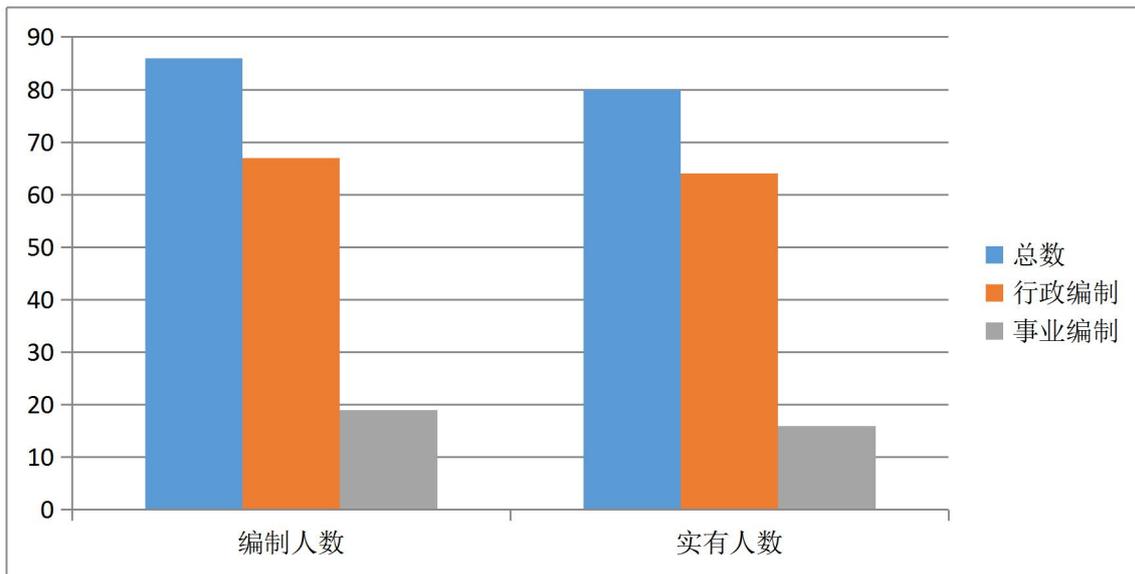
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柞水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
2	柞水县廉政教育中心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6 人，其中行政编制 67 人、事业编制 19 人；实有人员 80 人，其中行政 64 人、事业 16 人。



五、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502.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0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2023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142.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

资及社会保障缴费增加导致。

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50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02.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42.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增加导致。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50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502.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142.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及社会保障缴费增加导致；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502.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02.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142.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增加导致。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502.7万元，较上年增加142.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调资及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增加导致。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2.7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1101）1176.4万元，较上年增加85万元，原因是人员正常调资及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增加导致；

（2）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2011199）14.4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变化；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16.4万元，较上年增加21.4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缴费基数增加导致；

（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2080506）5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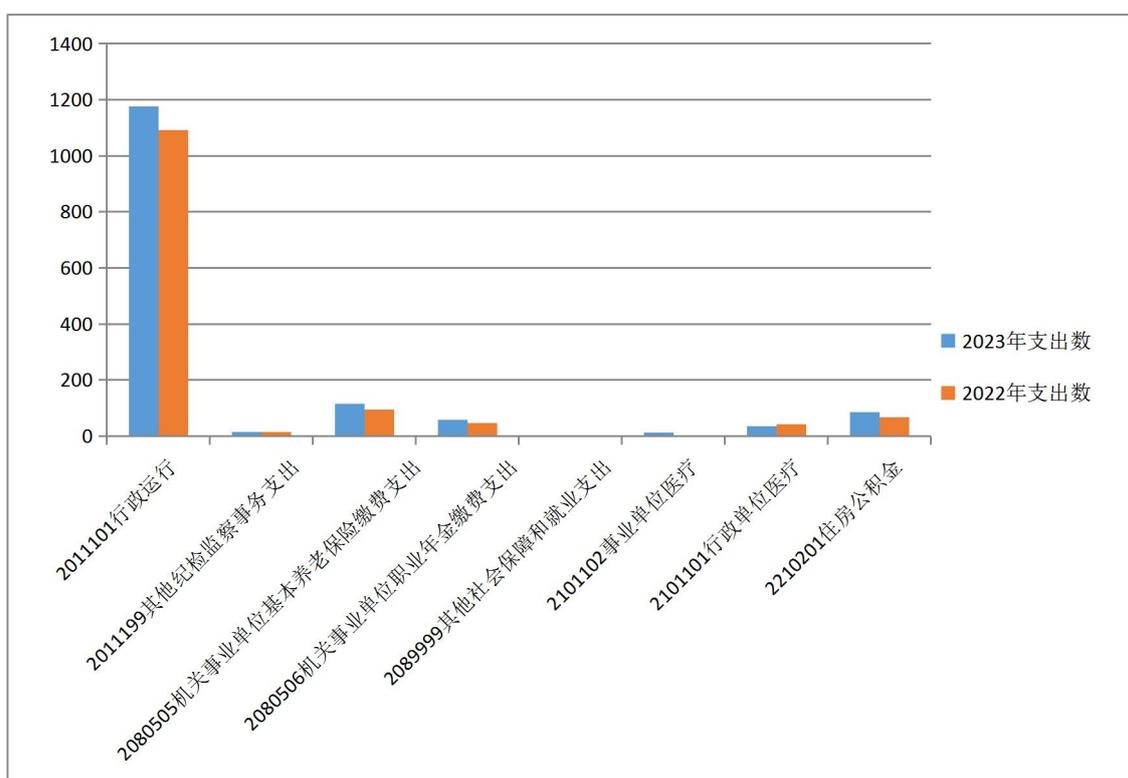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7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缴费基数增加导致；

(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9999）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缴费基数增加导致；

(6)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35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行政医疗、事业医疗分开预算导致；

(7) 事业单位医疗（2101102）1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事业人员医疗分开预算，调整了功能科目；

(8) 住房公积金（2210201）86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 万元，原因是人员增加及缴费基数增加导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2.7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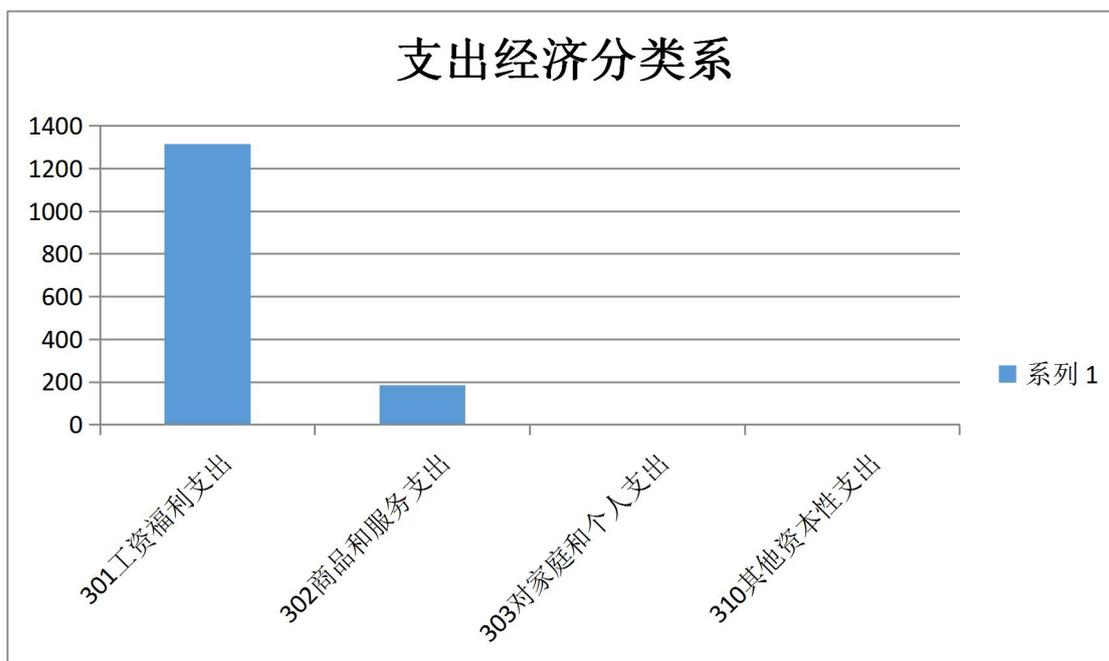
工资福利支出（301）1316.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95 万元，

原因是人员正常调资及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增加导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86.4万元，较上年减少145万元，原因是本年度非税预算收入减少导致；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万元，较上年减少2.4万元，原因是按照编制要求，将遗属生活补助纳入工资福利支出科目预算导致。

其他资本性支出（310）0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2）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02.7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316.3万元，较上年增加295万元，原因是人员工资调资及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增加导致；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86.4万元，较上年减少145万元，原因是本年度非税预算收入减少导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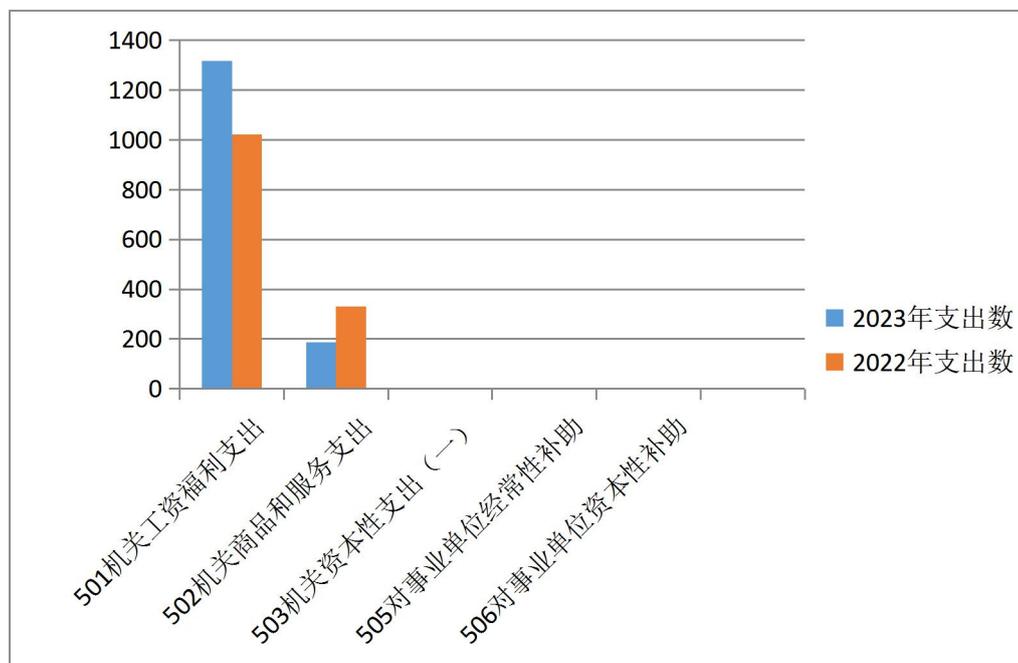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0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

元，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504）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23.4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公务接待费 3.4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4 万元，较上年减少 3 万元（4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精简会议，减少开支。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4 万元，较上年减少 4 万元（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实际所需，进行科学预算。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纪委全会	2023 年 1 月 1 日-6 月 30 日	160 人	2	
2	纪检相关业务研讨会	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150 人	2	
3	纪检相关业务培训	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300 人	4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3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50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86.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5 万元，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减少，并且厉行节约，减少不必要的开支。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3、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